

雄安特高压变电站~新航城 500 千伏线路工程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2026 年 9 月

目 录

1	概述	3
1.1	公众参与目的	3
1.2	公众参与实施过程和步骤	3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4
2.2	公开方式	5
2.3	公众意见反馈情况	7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8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8
3.2	公开方式	8
3.3	查阅情况	1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9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9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9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20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20

1 概述

我公司根据生态环境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本着公开、平等、广泛和便利的原则，按照程序合法性、形式有效性、对象代表性、结果真实性的要求，开展本次公众参与调查与评价工作。

为了让公众充分了解项目建设给本地区环境带来的影响，我公司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确定后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的两个阶段通过网上公示、报纸公示、现场张贴公示等方式进行了环评公示及公众参与调查工作，以达到在公众基本了解项目工程性质、规模和内容、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的基础上，广泛听取公众对本项目实施的态度和意见的目的。公示地点选择在传播范围较广、开放性较强的网络媒体、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及项目途经的村庄，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我公司及环评编制单位反馈意见。公众参与调查主要调查对象为项目所途经村庄的村委会和当地的人民群众。

1.1 公众参与目的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目的：

- （1）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 （2）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潜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 （3）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并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 （4）化解不良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纠纷。
- （5）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1.2 公众参与实施过程和步骤

本项目按照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文件要求进行公众参与。

第一阶段：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外网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①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项目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

况；②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③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④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⑤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随着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深入，建设内容有所变动，通过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外网网络平台进行了补充公示，公开下列信息：①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项目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②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③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④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⑤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第二阶段：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在下列平台进行公开信息：网络平台、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少于10个工作日：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③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④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⑤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第三阶段：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组织编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众参与说明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①公众参与的过程、范围和内容；②公众意见收集整理和归纳分析情况；③公众意见采纳情况，或者未采纳情况、理由及向公众反馈的情况等。

第四阶段：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于2023年12月4日委托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2023年12月6日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外网平台上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对第一次公示时间为“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的要求。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一次公示应“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进行公示，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采用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外

网平台的形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一次公示的公开方式要求。本次公示主要公布了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环评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关于第一次公示信息内容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平台

2023 年 12 月 6 日，通过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外网平台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的公共媒体网站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3 年 12 月 6 日起。

网络公示网址：<http://www.nc.sgcc.com.cn/gzdt/gsgg/2023/12/454902.shtml>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NORTH CHINA BRANCH OF STATE GRID
CORPORATION OF CHINA

努力超越

追求卓越

雄安特高压变电站-新航城500千伏线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

为满足受端京津唐电网负荷需求，缓解北京电网潮流输送压力，保障北京南部电网安全稳定，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拟建设雄安特高压变电站-新航城500千伏线路工程。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就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一）建设项目名称

雄安特高压变电站-新航城500千伏线路工程

（二）建设内容

雄安特高压变电站-新航城500千伏线路工程涉及河北省保定市定兴县、高碑店市、廊坊市固安县和北京市大兴区共2省3市4县。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扩建雄安1000kV特高压变电站，扩建新航城500kV变电站，新建雄安-新航城500kV输电线路。

（1）扩建雄安1000kV特高压变电站

雄安1000kV特高压变电站位于河北省保定市定兴县。本期扩建2回500kV出线。

（2） 扩建新航城500kV变电站

新航城500kV变电站位于北京市大兴区。本期扩建2回500kV出线，新增2×60Mvar电抗器组。

（3）新建雄安-新航城500kV输电线路

雄安-新航城500kV输电线路路径长度约2×123.0km，途经河北省保定市定兴县、高碑店市，河北省廊坊市固安县，北京市大兴区境内。

（三）现有工程及其环保情况

雄安1000kV特高压变电站现有2台3000MVA主变，1000kV出线4回，500kV出线4回，已通过竣工环保验收。新航城500kV变电站现有2台1200MVA主变，500kV出线4回，已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联系人：季女士 传真：010-83581565 邮箱：sgcc_nc_j@163.com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482号

邮编：100053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高女士 电话：010-59385628 邮箱：gaol@ncpe.com.cn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黄寺大街甲24号

邮编：100120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通过信函、传真、电话、电子邮件等上述联系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特此公告。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2023年12月6日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可信网站
身份验证
编号：101160011

本网站访问量：708893

图 2-1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网络截图

6

2.2.2 其他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未采用其他方式。

2.3 公众意见反馈情况

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没有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开展征求意见稿公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本次公示需包括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③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④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⑤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期限：公示时限为 2025 年 10 月 17 日~10 月 30 日。征求意见稿公开主要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第十一条的相关规定。

3.2 公开方式

3.2.1 网络公示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外网网站上进行了公示。公示网址为 <http://www.nc.sgcc.com.cn/>，网站公示截图见图 3-1。



雄安特高压变电站-新航城500千伏线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询方式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网站：<http://www.nc.sgcc.com.cn/>

（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前往如下单位查阅：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黄寺大街甲24号；联系电话：010-59385628）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容，公众可以依法另行向其他有关主管部门反映。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若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请在上述网络链接下载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将填写好的表格按如下方式邮寄或发送邮件至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收件人：季女士 电话：010-83581554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482号 邮编：100053

邮箱：sgcc_nc_j@163.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发布征求意见稿起10个工作日。

特此公告。

附件1 雄安~新航城 环评报告书-2025.10.14（征求意见稿）.pdf

附件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x

2025年10月17日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图 3-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外网信息公示截图

网络平台公示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为输变电项目，建设单位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公众易于接触的建设单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的外网网站，公示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要求的征求意见稿形成后的公示信息，并包括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本和公众意见表。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和公示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2 报纸公示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的同时，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建设单位选取北京市发行量较大的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北京青年报》和河北省发行量较大的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河北省青年报》进行信息公示，第一次报纸公示日期均为2025年10月20日，第二次报纸公示日期均为2025年10月27日，十个工作日内连续两次进行了报纸信息公示。报纸信息公示截图见图3-2~

图 3-5。



图 3-2 《北京青年报》第一次报纸公示（2025 年 10 月 20 日）



图 3-3 《北京青年报》第二次报纸公示（2025 年 10 月 27 日）

[illegible]

12

原曼遗失西安邮电
业证,证号:11664
明作废。

故城县衡盛通信器材
码:92131126MA00
公章、财务章、法人章

石家庄正定
司，统一
91130123M
公章、财务章

姚英禹遗失
证,学号:20
赵玉蛟遗失
限公司开

河北森赛尔迪
代码:911309

原名称: 威县
码: 9213053

河北鼎慧电子

码:911301
专用章、法人

3

大名县属
代码:911
印章编码

遺失聲明

37号、38

13

报纸公开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为输变电项目，线路经过河北省和北京市。本项目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方式选取建设项目所在地北京市发行量较大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北京青年报》和河北省发行量较大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河北省青年报》进行信息公示，第一次报纸公示日期均为 2025 年 10 月 20 日，第二次报纸公示日期均为 2025 年 10 月 27 日，连续十个工作日内两次进行了报纸信息公示。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及公示信息次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3 张贴公示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同时在周边环境敏感目标进行公示，现场公示照片见图 3-6。

张贴公告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的环境敏感目标作为张贴区域，于环境敏感目标行政村村委会大门或宣传栏等易于公众发现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并持续公开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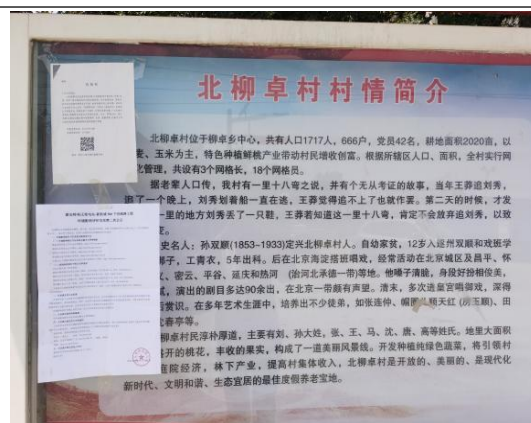
保定市定兴县肖村乡石象村



保定市定兴县肖村乡北七村



保定市定兴县北河镇十五汲村



保定市定兴县柳卓乡北柳卓村



保定市定兴县杨村镇西里村



保定市定兴县内章镇小北召村



保定市定兴县内章镇西晓村



保定市定兴县内章镇东晓村



保定市定兴县李郁庄乡玉保庄村



保定市定兴县小朱庄镇臧官营村



保定市定兴县小朱庄镇大朱庄村



保定市定兴县天宫寺镇南马坊村



保定市高碑店辛立庄镇韩村营村



保定市高碑店辛立庄镇东堡上村



廊坊市固安县渠沟镇小王马村



廊坊市固安县彭村乡北荆堡村



廊坊市固安县彭村乡石各庄村



廊坊市固安县东湾镇苏桥村



廊坊市固安县宫村镇南赵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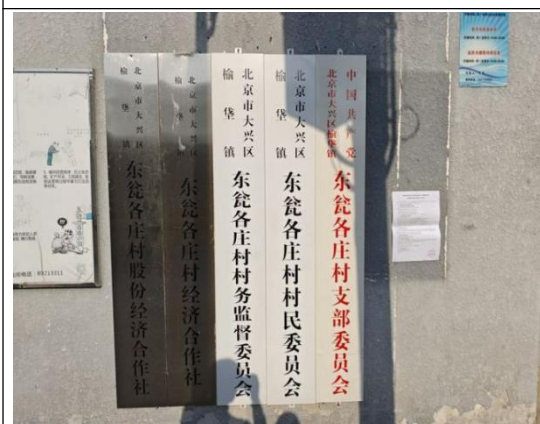
北京市大兴区榆垓镇大练庄村



北京市大兴区榆垓镇景家场村



北京市大兴区榆垓镇景家场村大兴林场



北京市大兴区榆垓镇东坨各庄村



北京市大兴区礼贤镇东安村



3.2.3 其他

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征求意见稿的公示。

3.3 查阅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查阅地点设置在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地址：北京西城区黄寺大街甲 24 号，电话：010-59385628）。目前暂无公众现场或电话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没有收到公众的反对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纸质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故我公司未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纸质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纸质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公众意见无未采纳情况。